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謝佳容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2951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郵件：dop-a31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考字第1123006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中央選舉委員會會議討論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與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日期及工作進行程序表」及「本府112年7月11日第2252次市政會議專案報告」之行政中立規範簡報（節錄）各1份（27195620_1123006453_1_ATTACH1.pdf、27195620_1123006453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請各人事機構應確實宣導有關公務人員應嚴守行政中立等相關事宜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將屆，為強化本府行政中立觀念，本處前於112年7月11日本府第2252次市政會議進行專案報告，並宣導行政中立相關規範，經市長裁示：「因應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請各機關轉知所屬同仁，務必嚴守行政中立，並恪遵相關法令規定。」

二、檢附「中央選舉委員會會議討論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與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日期及工作進行程序表」及「本府112年7月11日第2252次市政會議專案報告」之行政中立規範簡報（節錄）各1份，請各人事機構參考運用並於各類集會或公開場合加強宣導相關規範。



桃源國中 1120721



PBAA1126004720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人事機構

副本：電 2023/07/21 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14